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杭州卡洛实业有限公司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 编号	PU 合成革生产项目(含 DMF 回收)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19-12-31
项目简介(含图片)	杭州卡洛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,位于建德市大同镇劳村村(工业功能区),法定代表人李泽恩,注册资本陆仟陆百万元。经营范围: PU 合成革的生产,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: N,N-二甲基甲酰胺(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 审基布、化工原料及产品(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); 家具、服装、鞋、箱包设计及销售; 货运: 普通货运; 经营进出口业务。杭州卡洛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 PU 合成革的生产和销售,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到危险化学品 PU 树脂(干法)、PU 树脂(混法)、N,N-二甲基甲酰胺(DMF),甲基乙基酮(MEK)、光油、天然气、盐酸、氨溶液(含氦 20%)、氢氧化钠,其产品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母亲》(2015 年版),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591 号,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)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》(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)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。根据《简正和企业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,总局令第 79 号 2015 年修订),本项目所属的行业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则是定数量,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人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,不需要等取危险化学品人产企业安全许可相关问题的复数量,不需要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。根据《国家政会生产企业,项目不需要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。根据《国家政会国》(定险化学品资上产治金等工资企业,在进行相关经营活动时,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。企业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取得了危险化学品名、学品经营许可证,登记编号:浙杭(建)安经字[2019]12000173,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。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王铁军
技术负责人	相继园

过程控制负责人		吴芳萍
评价报告编制人		王铁军、贝少华
报告审核人		黄震
参与评价 工作	安全评价 师	贝少华、王铁军、王骥
	注册安全 工程师	贝少华、王铁军、王骥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	人员	王铁军
	时间	2019.12-2020.5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0.5.6